

证券代码：300763
债券代码：123259

证券简称：锦浪科技
债券简称：锦浪转 02

公告编号：2026-031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提议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截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的条件，触发“锦浪转 02”有条件赎回条款，故本次会议临时增加《关于不提前赎回“锦浪转 02”的议案》。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4 人），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项目子公司股权转让涉及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锦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浙江海速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项目子公司股权涉及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事宜，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流动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转让全资项目子公司股权涉及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锦浪转 02”的议案》

自 2026 年 4 月 23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锦浪转 02”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与内在价值的信心，结合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市场环境等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锦浪转 02”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未来 12 个月内（即 2026 年 5 月 2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如再次触发“锦浪转 02”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 2027 年 5 月 21 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锦浪转 02”再次触发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锦浪转 02”的提前赎回权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